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认为：经核查黄特跃先生的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黄特跃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我国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方式、聘任程序合法。因此，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黄特跃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 2021 年 1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 月 30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30 日